

檔 號：

保存年限：

# 高雄市政府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5月20日

發文字號：高市府都發住字第11032298702號

附件：



主旨：公告109年度第2次受理租金補貼因評定點數相同公開電腦抽籤區分中央辦理戶、地方辦理戶作業計畫事宜。

依據：依據內政部自建自購住宅貸款利息及租金補貼辦法第4條第1項第2款暨自建自購住宅貸款利息及租金補貼作業執行要點第23點第3款規定辦理。

## 公告事項：

- 一、抽籤說明：109年度第2次受理租金補貼受理期間內申請經審查合格戶數計2,159戶，經評點9分(含)以上共1,715戶排序在前這確定為中央戶，其中8分63戶據「中央順位抽籤結果」，順位在前之12戶列中央中籤戶，核發「中央辦理戶數內」租金補貼核定函；順位在後之51戶中央未中籤戶及7分至-1分之381戶共計432戶，核發「地方辦理戶數內」租金貼核定函。
- 二、抽籤對象：109年度第2次受理租金補貼受理期間內申請經審查合格戶評定點數8分63戶。
- 三、抽籤得補貼戶數：8分63戶均得補貼僅區分補貼經費來源中央戶及地方戶；8分63戶順位在前之12戶列中央戶中籤戶；順位在後之51戶及7分至-1分之381戶列為地方中籤戶。
- 四、抽籤時間及地點：訂於110年5月21日上午8時30分起於本府都市發展局第一會議室（高雄市苓雅區四維三路2號6樓）公

開電腦抽籤。

五、抽籤程序：

(一)抽籤當日現場開放，全程拍照及錄影。

(二)主持人致詞。

(三)公開電腦抽籤說明。

(四)宣布開始抽籤。

(五)在本府都市發展局政風室及住宅發展處組成監籤小組見證下，於「內政部營建署住宅補貼及評點查核系統」按「第一階段序位抽籤」、「第二階段序位抽籤」及「確認抽籤結果」。

(六)現場列印抽籤結果由監籤小組人員簽章。

(七)抽籤作業完畢後，抽籤結果配合個資法將姓名及統編部分遮碼後，公布於本府都市發展局公布欄(以現場列印抽籤結果由監籤小組人員簽章為憑)。

六、抽籤結果將以雙掛號方式寄發計畫辦理戶數內之核撥租金補貼合格函。

七、本公告未規定事項應依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八、承辦單位：本府都市發展局住宅發展處，電話：07-3368333轉2649，地址：高雄市苓雅區四維三路2號6樓，網址：<http://urban-web.kcg.gov.tw/>。

市長 陳其邁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機關首長判發